# 北京劳动合同法最新版(十五篇)

来源：网络 作者：沉香触手 更新时间：2025-04-20

*北京劳动合同 北京劳动合同法最新版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和有关法律、法规，甲乙双方经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本合同所列条款。第一条甲方：\_\_\_\_\_\_\_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委托代理人...*

**北京劳动合同 北京劳动合同法最新版一**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和有关法律、法规，甲乙双方经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本合同所列条款。

第一条甲方：\_\_\_\_\_\_\_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委托代理人：\_\_\_\_\_\_\_\_\_

注册地址：\_\_\_\_\_\_\_\_\_

经营地址：\_\_\_\_\_\_\_\_\_

第二条乙方

性别：\_\_\_\_\_\_\_

居民身份证号码：\_\_\_\_\_\_\_\_\_\_\_

在甲方工作起始时间\_\_\_\_\_\_年\_\_\_\_\_\_月\_\_\_\_\_\_\_\_\_\_日

家庭住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邮政编码：\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在京居住地邮政编码：\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户口所在地：\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第三条本合同为固定期限的劳动合同

本合同于\_\_\_\_\_年\_\_\_\_\_月\_\_\_\_\_\_日生效，其中试用期至\_\_\_\_\_\_\_年\_\_\_\_\_\_月\_\_\_\_\_\_\_\_日止。本合同于\_\_\_\_\_年\_\_\_\_\_月\_\_\_\_\_\_日终止。

第四条乙方同意根据甲方工作需要，担任\_\_\_\_\_\_\_\_\_岗位(工种)工作。

第五条根据甲方的岗位(工作)作业特点，乙方的工作区域或者工作地点为\_\_\_\_\_\_\_\_\_。

乙方工作应达到\_\_\_\_\_\_\_\_\_\_\_\_\_标准。

第六条甲方安排乙方执行\_\_\_\_\_\_\_\_\_\_\_\_\_工时制度。

执行标准工时制度的，乙方每天工作时间不超过8个小时，每周工作时间不超过40个小时。每周休息日为\_\_\_\_\_\_\_\_\_。

第七条甲方安排乙方执行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度或者不定时工作制度的，应当事先取得劳动行政部门特殊工时制度的行政许可。

第八条甲方对乙方实行的休假制度有\_\_\_\_\_\_\_\_\_\_\_\_\_\_\_

第九条甲方每月\_\_\_\_\_\_日前以货币形式支付乙方工资，月工资为\_\_\_\_\_\_\_元或者按照\_\_\_\_\_\_\_\_执行

乙方在试用期期间的工资为\_\_\_\_\_\_\_\_\_\_\_元。

甲乙双方对工资的.其他约定\_\_\_\_\_\_\_\_\_\_\_。

第十条甲方生产工作任务不足使乙方待工的，甲方支付乙方的月生活费用为\_\_\_\_\_\_\_\_\_元或者按照\_\_\_\_\_\_\_\_\_执行。

第十一条甲乙双方按国家和北京市的规定参加社会保险。甲方为乙方办理有关社会保险手续，并承担相应社会保险义务。

第十二条乙方患病或者非因工负伤的医疗待遇按照国家、北京市有关规定执行。甲方按\_\_\_\_\_\_支付乙方病假工资。

第十三条乙方患职业病或因工负伤的待遇按国家和北京市的有关规定执行。

第十四条甲方为乙方提供一下福利待遇\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第十五条甲方根据生产岗位的需要，按照国家有关劳动安全、卫生的规定为乙方配备必要的安全防护措施，发放必要的劳动保护用品。

第十六条甲方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立安全生产制度;乙方应当严格遵守甲方的劳动安全制度，严禁违章作业，防止劳动过程中的事故，减少职业危害。

第十七条甲方应当建立、健全职业病防止责任制度，加强对职业病防治的管理，提高职业病防治水平。

第十八条甲乙双方解除、终止、续订劳动合同应当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和国家以及北京市有关规定执行。

第十九条甲方应当在解除或者终止本合同时，为乙方出具解除或者终止劳动合同的证明，并在16日内为乙方办理档案和社会保险关系转移手续。

第二十条乙方应当按照双方约定，办理工作交接。应当支付经济补偿的，在办结工作交接时支付。

第二十一条甲方双方约定本合同增加以下内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第二十二条双方因履行本合同发生争议，当事人可以向甲方劳动争议调解委员会申请调解;调解不成的，可以向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当事人一方也可以直接向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第二十三条本合同的附件如下：

第二十四条本合同未尽事宜或与今后国家、北京市有关规定相驳的，按照有关规定执行

第二十五条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_\_\_\_\_\_\_\_\_\_\_\_\_\_乙方：\_\_\_\_\_\_\_\_\_\_\_\_\_\_\_\_\_\_\_

签订日期：\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_日

**北京劳动合同 北京劳动合同法最新版二**

甲方\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

注册地址\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

性别\_\_\_\_\_\_\_\_\_

居民身份证号码\_\_\_\_\_\_\_\_\_

出生日期\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_\_\_\_\_\_\_\_\_

在甲方工作起始时间\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

家庭住址\_\_\_\_\_\_\_\_\_

邮政编码\_\_\_\_\_\_\_\_\_

户口所在地\_\_\_\_\_\_\_\_\_省（市）\_\_\_\_\_\_\_\_\_区（县）\_\_\_\_\_\_\_\_\_街道（乡镇）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和有关规定，甲乙双方经平等协商一致，自愿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本合同所列条款。

一、劳动合同期限

第一条本合同为\_\_\_\_\_\_\_\_\_期限劳动合同。

本合同于\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生效，其中试用期至\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止。

本合同于\_\_\_\_\_\_\_\_\_终止。

二、工作内容

第二条乙方同意根据甲方工作需要，担任\_\_\_\_\_\_\_\_\_岗位（工种）工作。

第三条乙方工作应达到\_\_\_\_\_\_\_\_\_标准。

三、劳动保护和劳动条件

第四条甲方安排乙方执行\_\_\_\_\_\_\_\_\_工时制度。

执行标准工时制的，乙方每日工作时间8小时，每周工作40小时。

执行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的，乙方平均每天工作时间不超过8小时，平均每周工作不超过40小时。

执行不定时工作制的，在保证完成甲方工作任务情况下，乙方自行安排工作和休息时间。

第五条甲方安排乙方加班，应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甲方安排乙方延长工作时间，应支付不低于工资的150%的工资报酬；甲方安排乙方休息日工作又不能安排补休的，应支付不低于工资200%的工资报酬。甲方安排乙方法定休假日工作的，应支付不低于工资的300%的工资报酬。

乙方加班工资基数为每日\_\_\_\_\_\_\_\_\_元或按\_\_\_\_\_\_\_\_\_执行。

第六条甲方为乙方提供必要的劳动条件和劳动工具，建立健全生产工艺流程，制定操作规程、工作范围和劳动安全卫生制度。

第七条甲方负责对乙方进行职业道德、业务技术、劳动安全、劳动纪律和甲方规章制度的教育。

四、劳动报酬

第八条甲方每月\_\_\_\_\_\_\_\_\_日前以货币形式支付乙方工资，月工资为\_\_\_\_\_\_\_\_\_元或按\_\_\_\_\_\_\_\_\_执行。乙方在试用期间的工资\_\_\_\_\_\_\_\_\_。

甲乙双方对工资的其他约定\_\_\_\_\_\_\_\_\_ 。

第九条甲方生产工作任务不足使乙方待工的，甲方支付乙方的月生活费为\_\_\_\_\_\_\_\_\_元或按\_\_\_\_\_\_\_\_\_执行。

五、保险福利待遇

第十条甲乙双方按国家和北京市的规定参加社会保险。甲方为乙方办理有关社会保险手续。

第十一条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的医疗待遇按国家、北京市有关规定执行。甲方按\_\_\_\_\_\_\_\_\_支付乙方病假工资。

第十二条乙方患职业病或因工负伤的待遇按国家和北京市的有关规定执行。

第十三条甲方为乙方提供以下福利待遇

六、劳动纪律

第十四条甲方根据生产经营需要，依法制定规章制度和劳动纪律。

乙方违反劳动纪律和甲方的规章制度，甲方有权根据规章制度进行处理，直至解除本合同。

第十五条乙方应遵守劳动纪律的规章制度，遵守劳动安全卫生、生产工艺、操作规程和工作规范；爱护甲方的财产，遵守职业道德；积极参加甲方组织的培训，提高自身素质。

七、劳动合同的变更、解除

第十六条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乙双方应变更劳动合同并及时办理变更合同手续：

（一）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的；

（二）订立本合同所依据的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致使本合同无法履行的；

（三）订立本合同所依据的法律、法规、规章发生变化的。

第十七条当事人依据第十六条第（二）项的约定，一方要求变更本合同的，应将变更要求书面通知另一方，另一方应在15日内（含15日）书面答复对方；15日内未答复的视为不同意变更本合同。

第十八条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本合同可以解除。

第十九条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甲方可以解除本合同：

（一）在试用期间被证明不符合录用条件的；

（二）严重违反劳动纪律或者甲方规章制度，按照甲方单位规定或者本合同约定可以接触劳动合同的；

（三）严重失职，营私舞弊，对甲方利益造成重大损害的；

（四）被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

第二十条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可以解除本合同，但应当提前30日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

（一）乙方患病后者非因工负伤，医疗期满后，不能从事原工作也不能从事由甲方另行安排的工作或者不符合国家和本市从事有关行业、工种岗位规定，甲方无法另行安排工作的；

（二）乙方不能胜任工作，经过培训或者调整工作岗位，仍不能胜任工作的；

（三）本合同订立时所依据的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致使本合同无法履行，经甲乙双方协商不能就变更劳动合同达成协议的。

第二十一条甲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确需裁减人员的，应当提前30日向全体职工说明情况，听取工会或者职工的意见，经向劳动和社会保障部门报告后，可以解除合同：

（一）濒临破产进行法定整顿期间的；

（二）因防治工业污染源搬迁的；

（三）生产经营状况发生严重困难的。

第二十二条乙方有下列情况之一的，甲方不得依据本合同第二十条、第二十一条解除本合同：

（一）患职业病或者因工负伤并被确认达到伤残等级的；

（二）患病或非因工负伤、在规定的医疗期内的；

（三）女职工在孕期、产期、哺乳期内的；

（四）在甲方连续工作20\_\_\_\_\_\_\_\_\_\_年以上，且距法定退休年龄不满5年的；

（五）复员、转业退伍军人初次参加工作未满3年的；

（六）建设征地农转非工人员初次参加工作未满3年的；

（七）义务服兵役期间的；

（八）集体协商的职工代表在劳动合同期内自担任代表之日起5年以内的。

第二十三条乙方解除本合同，应当提前30日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甲方应予已办理相关手续。但乙方给甲方造成经济损失尚未处理完毕的除外。

第二十四条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乙方可以随时通知甲方解除本合同：

（一）在试用期内的；

（二）甲方以暴力、威胁或者非法限制人身自由的手段强迫劳动的；

（三）甲方未按照本合同约定支付劳动报酬或者提供劳动条件的；

（四）甲方未依法为乙方缴纳社会保险费的。

第二十五条本合同期限界满后，因甲方原因未办理终止手续，

乙方要求解除劳动关系的，劳动关系即行解除。

八、劳动合同的终止、续订

第二十六条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本合同终止：

（一）合同期限届满的；

（二）合同约定的终止条件出现的；

（三）乙方达到法定退休条件的；

（四）甲方依法破产、解散的；

（五）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其他情形。

第二十七条本合同期限界满前30日，甲方应将终止或续订劳动合同意向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甲方未提前通知乙方而终止劳动合同的，以乙方上月日平均工资为标准，每延迟1日，支付乙方1日工资的赔偿金。

第二十八条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续订本合同并及时办理续订手续：

（一）甲乙双方同意续订劳动合同的；

（二）本合同期限届满后，未办理终止劳动合同手续仍存在劳动关系，乙方要求续订劳动合同的。

出现本条第（二）项情况，双方就续订的劳动合同期限协商不一致时，续订的劳动合同期限从签字之日起不得少于12个月；乙方符合续订无固定期限劳动合同条件的，甲方应与其签订无固定期限劳动合同。

九、经济补偿与赔偿

第二十九条发生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按下列标准向乙方支付经济补偿金：

（一）甲方克扣或者无故拖欠乙方工资的，以及拒不支付乙方延长工作时间工资报酬的`，除全额支付乙方工资报酬外，还应加发相当于工资报酬25%的经济补偿金；

（二）支付乙方的工资报酬低于北京市最低工资标准的，在补足低于标准部分的同时，另外支付相当于低于部分25%的经济补偿金。

第三十条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根据乙方在甲方工作年限和乙方解除本合同前12个月的平均工资，工作每满1年支付1个月工资的经济补偿金，不满1年的按1年计算，最多不超过12个月：

（一）经与乙方协商一致，甲方解除本合同的；

（二）乙方不能胜任工作，经过培训或者调整工作岗位，仍不能胜任工作，由甲方解除本合同的；

（三）本合同期限届满，因甲方原因未办理终止手续仍存在劳动关系，甲方与乙方协商一致，解除劳动关系的。

第三十一条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解除本合同，应根据乙方在甲方工作年限，每满1年支付乙方相当于甲方上年月平均工资1个月工资的经济补偿金，不满1年的按1年计算，如乙方解除本合同前12个月的平均工资高于甲方上年月平均工资，按本人月平均工资计发：

（一）乙方患病或者非因工负伤，不能从事原工作也不能从事甲方另行安排的工作的；

（二）本合同订立时所依据的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致使合同无法履行，经甲乙双方协商不能就变更本合同达成协议的；

（三）甲方裁减人员的。

第三十二条甲方向乙方支付的经济补偿金的计发标准不得低于北京市最低工资。

第三十三条甲方解除本合同后，未按规定发给乙方经济补偿金的，除全额发给经济补偿金外，还需按该经济补偿金数额的50%支付额外经济补偿金。

第三十四条甲方依据本合同第二十条第（一）项解除劳动合同的，应支付不低于6个月工资的医疗补助费。患重病的还应加发50%的医疗补助费，患绝症的加发100%的医疗补助费。

第三十五条甲方违反本合同约定解除劳动合同或由于甲方原因订立无效劳动合同，给乙方造成损害的，应按损失程度承担赔偿责任。

第三十六条甲方出资培训和出资招接收的乙方，违反本合同的约定解除合同的赔偿标准为

第三十七条乙方因存在本合同规定的第十九条第（二）项、第（三）项规定的情形，被甲方解除本合同，且给甲方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第三十八条乙方违反本合同约定条件解除劳动合同或违反保守商业秘密事项，给甲方造成经济损失的，应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双方约定\_\_\_\_\_\_\_\_\_

十、当事人约定的其他内容

第三十九条甲乙双方约定本合同增加以下内容：\_\_\_\_\_\_\_\_\_

十一、劳动争议处理及其它

第四十条双方因履行本合同发生争议，当事人可以向甲方劳动争议调解委员会申请调解；调解不成的，应当自劳动争议发生之日起，60日内向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当事人一方也可以直接向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第四十一条本合同的附件如下\_\_\_\_\_\_\_\_\_

第四十二条本合同未尽事宜或与今后国家、北京市有关规定相悖的，按有关规定执行。

第四十三条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盖章）：\_\_\_\_\_\_\_\_\_\_\_\_\_\_\_\_\_\_乙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代表人（签字）：\_\_\_\_\_\_\_\_\_\_\_\_\_\_\_\_身份证号码：\_\_\_\_\_\_\_\_\_\_\_\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_\_\_\_月\_\_\_\_\_\_\_日\_\_\_\_\_\_\_\_\_年\_\_\_\_\_\_\_\_月\_\_\_\_\_\_\_日

**北京劳动合同 北京劳动合同法最新版三**

甲方：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甲方地址：

乙方：

居民身份证号码：

家庭住址：

风险提示：

企业的招聘工作完成后，就进入了用工阶段，在用工前，企业一定要在员工入职一个月内与员工签订劳动合同，否则企业将为此付出巨大的代价：

一是，企业将支付未签订劳动合同期限的双倍工资。如：企业超过一年未签劳动合同，企业就得多支付员工11个月的工资。

二是，如果未签订劳动合同期限超出一年，将致使签订无固定期限的劳动合同条件成立，只要没有出现法律规定的条件或者双方约定的条件，企业就得继续履行劳动合同规定的义务，无法解除劳动合同。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甲乙双方经平等协商同意、自愿签订本合同，共向遵守本合同所列条款。

一、劳动合同期限

第一条 本合同期限类型为\_\_\_\_\_\_期限合同。本合同生效日期\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其中试用期\_\_\_\_\_\_个月本合同\_\_\_\_\_\_终止。

风险提示：

试用期包含在劳动合同期限内，《劳动合同法》中对试用期长短的限制根据合同期限的来规定，如：

1、劳动合同期限三个月以上不满一年的，试用期不得超过一个月；

2、劳动合同期限一年以上不满三年的，试用期不得超过二个月；

3、劳动合同期限三年以上的，试用期不得超过六个月。

违反以上规定进行约定的，若被员工投诉，会被劳动行政部门责令改正；如果违法约定的试用期已经履行的，单位还要向员工支付赔偿金。

二、工作内容

第二条 乙方同意根据甲方工作需要，担任\_\_\_\_岗位（工种）工作。

第三条 乙方应按照申方的合法要求，按时完成规定的工作数量，达到规定的质量标准。

三、劳动保护和劳动条件

第四条 甲方安排乙方执行\_\_\_\_工作制。

执行定时工作制的，甲方安排乙方每日工作时间不超过\_\_\_小时平均每周不超过\_\_\_小时。甲方由于工作需要，经与工会和乙方协商后可以延长工作时间，一般每日不得超过一小时，因特殊原因需要延长工作时间的，在保障乙方身体健康的条件下延长工作时间每日不得超过三小时，每月不得超过三十六小时。

执行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的，平均日和平均周工作时间不超过法定标准工作时间。

执行不定时工作制的，在保证完成甲方工作任务的\'情况下，工作和休息休假乙方自行安排。

第五条 甲方安排乙方加班的，应安排乙方同等时间补休或依法支付加班工资；加点的，甲方应支付加点工资。

第六条 甲方为乙方提供必要的劳动条件和劳动工具，建立健全生产工艺流程，制定操作规程、工作规范和劳动安全卫生制度及其标准。

甲方应按照国家或北京市有关部门的规定组织安排乙方进行健康检查。

第七条 甲方负责对乙方进行政治思想、职业道德、业务技术、劳动安全卫生及有关规章制度的教育和培训。

四、劳动报酬

第八条 甲方的工资分配应遵循按劳分配原则。

第九条 执行定时工作制或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的乙方为甲方工作，甲方每月\_\_\_\_日以货币形式支付乙方工资，工资不低于\_\_\_\_元，其中试用期间工资为\_\_\_\_元。

执行不定时工作制的工资支付按\_\_\_\_\_\_\_执行。

第十条 由于甲方生产任务不足，使乙方下岗待工的，甲方保证乙方的月生活费不低于\_\_\_\_\_元。

五、保险福利待遇

风险提示：

缴纳社会保险是企业的法定义务，即使是员工自己同意不缴纳社保，还签订了相关的协议，这也不能规避企业为员工缴纳社保的义务。因此，为劳动者缴纳社会保险，是企业必须而为的行为，否则，当员工以此通过法律程序维权，用人单位就要为此付出相应的代价。

第十一条 甲乙双方应按国家和北京市社会保险的有关规定缴纳职工养老、失业和大病医疗统筹及其他社会保险费用。

甲方应为乙方填写《职工养老保险手册》。双方解除、终止劳动合同后，《职工养老保险手册》按有关规定转移。

第十二条 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其病假工资、疾病救济费和医疗待遇按照执行。

第十三条 乙方患职业病或因工负伤的工资和医疗保险待遇按国家和北京市有关规定执行。

第十四条 甲方为乙方提供以下福利待遇\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六、劳动纪律

第十五条 乙方应遵守甲方依法制定的规章制度；严格遵守劳动安全卫生、生产工艺、操作规程和工作规范；爱护甲方的财产，遵守职业道德；积极参加甲方组织的培训，提高思想觉悟和职业技能。

第十六条 乙方违反劳动纪律，甲方可依据本单位规章制度，给予纪律处分，直至解除本合同。

七、劳动合同的变更、解除、终止、续订

第十七条 订立本合同所依据的法律、行政法规、规章发生变化，本合同应变更相关内容。

第十八条 订立本合同所依据的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致使本合同无法履行的，经甲乙双方协商同意，可以变更本合同的相关内容。

第十九条 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本合同可以解除。

第二十条 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甲方可以解除本合同：

1、在试用期间，被证明不符合录用条件的；

2、严重违反劳动纪律或甲方规章制度的；

3、严重失职、营私舞弊，对甲方利益造成重大损害的；

4、被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

第二十一条 下列情形之一，甲方可以解除本合同，但应提前三十日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

1、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医疗期满后，不能从事原工作也不能从事由甲方另行安排的工作的；

2、乙方不能胜任工作，经过培训或者调整工作岗位，仍不能胜任工作的;

3、双方不能依据本合同第十八条规定就变更合同达成协议的。

第二十二条 甲方濒临破产进行法定整顿期间或者生产经营发生严重困难，经向工会或者全体职工说明情况，听取工会或者职工的意见，并向劳动行政部门报告后，可以解除本合同。

第二十三条 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甲方不得依据本合同第二十一条、第二十二条终止、解除本合同：

1、患病或非因工负伤、在规定的医疗期内的；

2、女职工在孕期、产期、哺乳期内的；

3、义务兵复员退伍和建设征地农转工人员初次参加工作未满三年的；

4、义务服兵役期间的。

第二十四条 乙方患职业病或因工负伤，医疗终结，经市、区、县劳动鉴定委员会确认完全或部分丧失劳动能力的，\_\_\_\_\_办理，不得依据本合同第二十一条、第二十二条解除劳动合同。

第二十五条 乙方解除本合同，应当提前三十日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

第二十六条 有下列情形之一，乙方可以随时通知甲方解除本合同。

1、在试用期内的；

2、甲方以暴力、威胁或者非法限制人身自由的手段强迫劳动的;

3、甲方不能按照本合同规定支付劳动报酬或者提供劳动条件的;

第二十七条 本合同期限届满，甲乙双方经协商同意，可以续订劳动合同。

第二十八条 订立无固定期限劳动合同的，乙方离休、退休、退职及死亡或本合同约定的解除条件出现，本合同终止。

八、经济补偿与赔偿

第二十九条 下列情形之一，甲方违反和解除乙方劳动合同的,应按下列标准支付乙方经济补偿金：

1、甲方克扣或者无故拖欠乙方工资的，以及拒不支付乙方延长工作时间工资报酬的，除在规定的时间内全额支付乙方工资报酬外,还需加发相当于工资报酬百分之二十五的经济补偿金；

2、甲方支付乙方的工资报酬低于本市最低工资标准的，要在补足低于标准部分的同时，另外支付相当于低于部分百分之二十五的经济补偿金。

第三十条 下列情形之一，甲方应根据乙方在甲方工作年限，满一年发给相当于乙方解除本合同前十二个月平均工资一个月的经济补偿金，最多不超过十二个月：

1、经与乙方协商一致，甲方解除本合同的；

2、乙方不能胜任工作，经过培训或者调整工作岗位，仍不能胜任工作，由甲方解除本合同的。

第三十一条 下列情形之一，甲方应根据乙方在甲方工作年限,每满一年发给相当于本单位上年月平均工资一个月的经济补偿金:

1、乙方患病或者非因工负伤，经劳动鉴定委员会确认不能从事原工作，也不能从事由甲方另行安排的工作而解除本合同的；

2、劳动合同订立时所依据的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致使本合同无法履行，经当事人协商不能就变更劳动合同达成协议，由甲方解除劳动合同的；

3、甲方濒临破产进行法定整顿期间或者生产经营状况发生严重困难，必须裁减人员的。

以上三种情况，如果乙方被解除本合同前十二个月的月平均工资高于本单位上年月平均工资的，按本人月平均工资计发。

第三十二条 甲方解除本合同后，未按规定给予乙方经济补偿的，除全额发给经济补偿金外，还须按该经济补偿金数额的百分之五十支付额外经济补偿金。

第三十三条 支付乙方经济补偿时，乙方在甲方工作时间不满一年的按一年的标准发给经济补偿金。

第三十四条 乙方患病或者非因工负伤，经劳动鉴定委员会确认不能从事原工作，也不能从事由甲方另行安排的工作而解除本合同的，甲方还应发给乙方不低于企业上年月人均工资六个月的医疗

补助费，患重病和绝症的还应增加医疗补助费；患重病的增加部分不低于医疗补助费的百分之五十，患绝症的增加部分不低于医疗补助费的百分之一百。

第三十五条 甲方违反本合同约定的条件解除劳动合同或由于甲方原因订立的无效劳动合同，给乙方造成损害的，应按损失程度承担赔偿责任。

第三十六条 乙方违反本合同约定的条件解除劳动合同或违反本合同约定的保守商业秘密事项，对甲方造成经济损失的，应按损失的程度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风险提示：

建议单独签订竞业禁止协议的五类岗位，以保护公司商业秘密：

1、高层管理者——掌握企业大量商业秘密；

2、技术研发人员——掌握企业技术秘密；

3、高级营销人员——直接掌握着大量的客户资源；

4、重要信息员——掌握企业内的各种调研数据等；

5、重要管理岗位的人员——如hr、财务管理、法务管理人员，许多公司关键资料都在他们那；

注意：公司给付给予上述员工经济补偿是员工履行竞业禁止义务的前提，且法律上也对竞业禁止的范围、地域、期限做出了严格的规定，稍有不慎可能导致协议无效。企业若有需要，请交给专业律师定制。

第三十七条 乙方解除本合同的，凡由甲方出资培训和招接收的人员，应向甲方偿付培训费和招待收费。其标准为：\_\_\_\_\_\_\_\_\_。

九、劳动争议处理

第三十八条 因履行本合同发生的劳动争议，当事人可以向本单位劳动争议调解委员会申请调解；调解不成，当事人一方要求仲裁的，应当自劳动争议发生之日起六十日内向\_\_\_\_\_\_\_\_\_\_\_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当事人一方也可以直接向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对裁决不服的，可以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其他

第三十九条 甲方以下规章制度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第四十条本合同未尽事宜或与今后国家、北京市有关规定相悖的,按有关规定执行。

第四十一条 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盖章）：

日期：\_\_\_\_\_\_\_\_年\_\_\_\_\_\_月\_\_\_\_\_\_\_日

乙方（签章）：

日期：\_\_\_\_\_\_\_\_年\_\_\_\_\_\_月\_\_\_\_\_\_\_日

**北京劳动合同 北京劳动合同法最新版四**

甲方： (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

身份证号码: (以下简称“乙方”)

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本着平等自愿的原则，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确立劳动关系，共同遵守。

一、劳动合同期限

第一条 本合同期限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止。

二、工作内容

第二条 甲方安排乙方从事 工作，甲方有权根据工作需要调整乙方的岗位、职务，乙方如不服从甲方安排，应提前一个月向甲方书面提出辞职申请，否则，甲方可以追究乙方相关责任。

三、工作时间简易劳动合同书范本第三条 甲方实行每日 小时、每周 天工作制。

第四条 因生产经营需要，经协商同意安排乙方加班加点，甲方按规定支付加班工资或休息。

四、劳动报酬

第五条 甲方按月足额以货币形式支付乙方工资，每月工资 元。

五、劳动保险

第六条 甲乙双方应按照国家和当地政府的规定缴纳社会保险费。

第七条 乙方患病、工伤、致残、死亡等待遇，按照国家的有关规定执行。

六、劳动保护和和劳动条件

第八条 乙方的劳动保护、安全卫生条件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执行。

七、劳动纪律

第九条 乙方应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及甲方依法制定的各项规章制度和劳动纪律;遵守职业道德，遵守安全操作规程;保守甲方商业秘密。

八、劳动合同解除或终止

第十条 劳动合同解除应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第十一条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劳动合同即告终止：

1、劳动合同期满的;

2、乙方到达法定退休年龄的;

3、乙方死亡或被人民法院宣告失踪、死亡的。

4、 经双方协议,同意终止合同。

九、违约责任

第十二条 一方违反本合同，给对方造成损失的`，依照国家有关规定赔偿。

十、劳动争议处理

第十三条 双方因在履行本合同发生劳动争议，可以协商解决;不愿协商或协商不成的，可以从劳动争议发生之日起三十日内向甲方劳动争议调解委员会申请调解或从争议发生之日起六十日内向当地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第十四条 甲乙双方另行约定的专项协议、劳动合同变更协议和甲方规章制度均作为本合同的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第十五条 本合同未尽事宜，按国家和当地人民政府有关规定执行。

第十六条 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甲方：(盖章)

乙方：(签名)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签名)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北京劳动合同 北京劳动合同法最新版五**

甲方（用人单位）：

地址：

法定代表人：

乙方（职工）：

身份证号码：

住址：

甲方因生产（工作）需要，按国家和本市有关招用外地职工的规定，招收乙方。双方根据有关劳动管理规定，按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原则，签定本合同，以明确双方权利、义务，并共同遵守执行。

（一）本合同期限不得超过一年。

（二）本合同自20xx年xx月xx日起至20xx年xx月xx日。（其中头xx天为试用期）

（三）本合同甲乙双方各存xx份，鉴证时还需交鉴证机构xx份。

（一）乙方工作岗位（工种）

（二）乙方完成甲方正常安排的生产（工作）任务。

甲方实行国家规定的每日工作xx小时，平均每周工作不得超过xx小时的工时制度。甲方因生产、工作需要可安排乙方加班加点，但每个工作日不得超过xx小时，每月累计不得超过xx小时；确需加班加点的必须经乙方和工会同意。

（一）甲方执行本市最低工资标准规定，保证乙方的工资标准不得低于本市新规定的最低工资标准。

（二）乙方工资形式、标准：

1、乙方的工资形式：

2、乙方的工资标准：xxxx元/月（或xx元/时）；

3、乙方月工资收入，由甲方按本单位工资管理制度，根据乙方工作成绩、出勤和纪律情况，考核发放。

（三）甲方每月xx日如期发放工资。如超过规定日期的，从第六日起，甲方每天按拖欠工资额xx%赔偿乙方。

（四）甲方安排乙方加班加点，无法安排补休的，按国家规定发给加班工资。

（五）非因乙方原因所致的.停工、停产，甲方按国家、省、市规定给予乙方停工待遇。

（一）乙方因工死亡，按本市工伤保险的有关规定，一次性发给其家属丧葬补助费、抚恤金。如有供养直系亲属的，一次性计发抚恤金。

（二）乙方因工负伤、患职业病所享受的有关待遇：

1、医疗终结期内，乙方的医疗待遇、工伤生活费等待遇，按本市工伤保险有关规定支付；

2、合同期满，且已医疗终结后，经指定医院诊断，市、县（市）医务劳动鉴定委员会确认为残废的，按本市工伤保险有关规定，一次性计发相应的残废保险待遇。

（三）发给一次性各项工伤保险费后，甲乙双方工伤保险关系即行终止。

（四）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其待遇：

1、停工医疗期限，由甲方根据乙方在本单位工作时间，按国家规定和本单位制度确定；

2、医疗期内的医疗待遇，与甲方的合同制职工相同；

3、伤病假期间，由企业酌情发给生活费xxxx元。

（五）乙方因病或非因工死亡，按甲方统一标准酌情发给乙方家属丧葬补助费元和一次性优抚金xxxx元。

（六）企业应为乙方办理缴纳工伤保险基金手续。

乙方应遵守甲方依法制定的各项规章制度，甲方有权对乙方履行制度的情况进行检查、督促、考核和奖惩。

（三）有下列情况之一的，甲方可解除劳动合同：

1、乙方无正当理由屡次不能完成合同所规定的生产工作任务的；

2、乙方非因工伤病医疗期满，且不能从事原工作也不能从事由甲方另行安排的工作的；

3、乙方有违法违纪行为按国家及甲方依法制定的有关规定应予辞退的；

4、甲方生产经营情况发生变化，不能继续履行劳动合同的，但须征求工会意见并向劳动行政部门报告。

（四）有下列情况之一的，乙方可以随时解除劳动合同：

1、经国家有关部门确认，甲方劳动安全卫生条件恶劣，严重危害乙方身体健康的；

2、甲方不能按劳动合同规定支付劳动报酬的；

3、甲方不能履行劳动合同，严重违反国家政策、法规，侵害乙方合法权益的。

（五）有下列情况之一，甲方不得解除劳动合同：

1、乙方患职业病或因工负伤在医疗终结前或合同期内的；

2、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在规定的医疗期内或医疗期虽满仍住院治疗的；

3、职工在享受法定假期间的；

（六）经济补偿金按国家和广州市规定执行。

（七）按本合同第八条第（三）款2项解除劳动合同时，由甲方发给一次性医疗补助费。

（八）若本合同终止或解除，乙方应将甲方交给乙方使用、保管的物品、工具等如数交还甲方。

（九）甲、乙任何一方解除劳动合同，必须以书面形式提前xx天通知对方，但在试用期内，以及符合第八条第（三）款3项、第（四）款情形之一的，可以随时解除劳动合同。解除劳动合同的通知应包括原因、依据及生效时间等内容。

甲方：（签字） 乙方：（签字）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北京劳动合同 北京劳动合同法最新版六**

甲方：\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_\_\_\_

甲方地址：\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

文化程度：\_\_\_\_\_\_\_\_\_

性别：\_\_\_\_\_\_\_\_\_

出生日期：\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

居民身份证号码：\_\_\_\_\_\_\_\_\_

邮政编码：\_\_\_\_\_\_\_\_\_

家庭住址：\_\_\_\_\_\_\_\_\_

所属街道办事处：\_\_\_\_\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甲乙双方经平等协商同意，自愿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本合同所列条款。

一、劳动合同期限

第一条本合同期限类型为\_\_\_\_\_\_\_\_\_期限合同。

本合同生效日期\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其中试用期\_\_\_\_\_\_\_\_\_个月。

本合同\_\_\_\_\_\_\_\_\_终止。

二、工作内容

第二条乙方同意根据甲方工作需要，担任\_\_\_\_\_\_\_\_\_岗位（工种）工作。

第三条乙方应按照甲方的合法要求，按时完成规定的工作数量，达到规定的质量标准。

三、劳动保护和劳动条件

第四条甲方安排乙方执行\_\_\_\_\_\_\_\_\_工作制。

执行定时工作制的，甲方安排乙方每日工作时间不超过八小时，平均每周不超过四十四小时。甲方保证乙方每周至少休息一日，甲方由于工作需要，经与工会和乙方协商后可以延长工作时间，一般每日不得超过一小时，因特殊原因需要延长工作时间的，在保障乙方身体健康的条件下延长工作时间每日不得超过三小时，每月不得超过三十六小时。

执行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的，平均日和平均周工作时间不超过法定标准工作时间。

执行不定时工作制的，在保证完成甲方工作任务的情况下，工作和休息休假乙方自行安排。

第五条甲方安排乙方加班的，应安排乙方同等时间补休或依法支付加班工资；加点的，甲方应支付加点工资。

第六条甲方为乙方提供必要的劳动条件和劳动工具，建立健全生产工艺流程，制定操作规程、工作规范和劳动安全卫生制度及其标准。

甲方应按照国家或北京市有关部门的规定组织安排乙方进行健康检查。

第七条甲方负责对乙方进行政治思想、职业道德、业务技术、劳动安全卫生及有关规章制度的教育和培训。

四、劳动报酬

第八条甲方的工资分配应遵循按劳分配原则。

第九条执行定时工作制或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的乙方为甲方工作，甲方每月\_\_\_\_\_\_\_\_\_日以货币形式支付乙方工资，工资不低于\_\_\_\_\_\_\_\_\_元，其中试用期间工资为\_\_\_\_\_\_\_\_\_元。

执行不定时工作制的工资支付按\_\_\_\_\_\_\_\_\_执行。

第十条由于甲方生产任务不足，使乙方下岗待工的，甲方保证乙方的月生活费不低于\_\_\_\_\_\_\_\_\_元。

五、保险福利待遇

第十一条甲乙双方应按国家和北京市社会保险的有关规定缴纳职工养老、失业和大病医疗统筹及其他社会保险费用。

甲方应为乙方填写《职工养老保险手册》。双方解除、终止劳动合同后，《职工养老保险手册》按有关规定转移。

第十二条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其病假工资、疾病救济费和医疗待遇按照\_\_\_\_\_\_\_\_\_执行。

第十三条乙方患职业病或因工负伤的工资和医疗保险待遇按国家和北京市有关规定执行。

第十四条甲方为乙方提供以下福利待遇\_\_\_\_\_\_\_\_\_、

六、劳动纪律

第十五条乙方应遵守甲方依法制定的规章制度；严格遵守劳动安全卫生、生产工艺、操作规程和工作规范；爱护甲方的财产，遵守职业道德；积极参加甲方组织的培训，提高思想觉悟和职业技能。

第十六条乙方违反劳动纪律，甲方可依据本单位规章制度，给予纪律处分，直至解除本合同。

七、劳动合同的变更、解除、终止、续订

第十七条订立本合同所依据的法律、行政法规、规章发生变化，本合同应变更相关内容。

第十八条订立本合同所依据的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致使本合同无法履行的，经甲乙双方协商同意，可以变更本合同相关内容。

第十九条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本合同可以解除。

第二十条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甲方可以解除本合同：

1、在试用期间，被证明不符合录用条件的；

2、严重违反劳动纪律或甲方规章制度的；

3、严重失职、营私舞弊，对甲方利益造成重大损害的；

4、被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

第二十一条下列情形之一，甲方可以解除本合同，但应提前三十日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

1、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医疗期满后，不能从事原工作也不能从事由甲方另行安排的工作的；

2、乙方不能胜任工作，经过培训或者调整工作岗位，仍不能胜任工作的；

3、双方不能依据本合同第十八条规定就变更合同达成协议的。

第二十二条甲方濒临破产进行法定整顿期间或者生产经营发生严重困难，经向工会或者全体职工说明情况，听取工会或者职工的意见，并向劳动行政部门报告后，可以解除本合同。

第二十三条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甲方不得依据本合同第二十一条、第二十二条止、解除本合同：

1、患病或非因工负伤、在规定的医疗期内的；

2、女职工在孕期、产期、哺乳期内的；

3、义务兵复员退伍和建设征地农转工人员初次参加工作未满三年的；

4、义务服兵役期间的。

第二十四条乙方患职业病或因工负伤，医疗终结，经市、区、县劳动鉴定委员会确认完全或部分丧失劳动能力的，按\_\_\_\_\_\_\_\_\_办理，不得依据本合同第二十一条、第二十二条解除劳动合同。

第二十五条乙方解除本合同，应当提前三十日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

第二十六条有下列情形之一，乙方可以随时通知甲方解除本合同：

1、在试用期内的；

2、甲方以暴力、威胁或者非法限制人身自由的手段强迫劳动的；

3、甲方不能按照本合同规定支付劳动报酬或者提供劳动条件的。

第二十七条本合同期限届满，甲乙双方经协商同意，可以续订劳动合同。

第二十八条订立无固定期限劳动合同的，乙方离休、退休、退职及死亡或本合同约定的解除条件出现，本合同终止。

八、经济补偿与赔偿

第二十九条下列情形之一，甲方违反和解除乙方劳动合同的，应按下列标准支付乙方经济补偿金：

1、甲方克扣或者无故拖欠乙方工资的，以及拒不支付乙方延长工作时间工资报酬的，除在规定的时间内全额支付乙方工资报酬外，还需加发相当于工资报酬百分之二十五的经济补偿金；

2、甲方支付乙方的工资报酬低于本市最低工资标准的，要在补足低于标准部分的同时，另外支付相当于低于部分百分之二十五的经济补偿金。

第三十条下列情形之一，甲方应根据乙方在甲方工作年限，每满一年发给相当于乙方解除本合同前十二个月平均工资一个月的经济补偿金，最多不超过十二个月：

1、经与乙方协商一致，甲方解除本合同的；

2、乙方不能胜任工作，经过培训或者调整工作岗位，仍不能胜任工作，由甲方解除本合同的。

第三十一条下列情形之一，甲方应根据乙方在甲方工作年限，每满一年发给相当于本单位上年月平均工资一个月的经济补偿金：

1、乙方患病或者非因工负伤，经劳动鉴定委员会确认不能从事原工作，也不能从事由甲方另行安排的工作而解除本合同的；

2、劳动合同订立时所依据的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致使本合同无法履行，经当事人协商不能就变更劳动合同达成协议，由甲方解除劳动合同的；

3、甲方濒临破产进行法定整顿期间或者生产经营状况发生严重困难，必须裁减人员的。

以上三种情况，如果乙方被解除本合同前十二个月的月平均工资高于本单位上年月平均工资的，按本人月平均工资计发。

第三十二条甲方解除本合同后，未按规定给予乙方经济补偿的，除全额发给经济补偿金外，还须按该经济补偿金数额的百分之五十支付额外经济补偿金。

第三十三条支付乙方经济补偿时，乙方在甲方工作时间不满一年的.按一年的标准发给经济补偿金。

第三十四条乙方患病或者非因工负伤，经劳动鉴定委员会确认不能从事原工作，也不能从事由甲方另行安排的工作而解除本合同的，甲方还应发给乙方不低于企业上年月人均工资六个月的医疗补助费，患重病和绝症的还应增加医疗补助费，患重病的增加部分不低于医疗补助费的百分之五十，患绝症的增加部分不低于医疗补助费的百分之一百。

第三十五条甲方违反本合同约定的条件解除劳动合同或由于甲方原因订立的无效劳动合同，给乙方造成损害的，应按损失程度承担赔偿责任。

第三十六条乙方违反本合同约定的条件解除劳动合同或违反本合同约定的保守商业秘密事项，对甲方造成经济损失的，应按损失的程度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第三十七条乙方解除本合同的，凡由甲方出资培训和招接收的人员，应向甲方偿付培训费和招接收费。其标准为：\_\_\_\_\_\_\_\_\_

九、劳动争议处理

第三十八条因履行本合同发生的劳动争议，当事人可以向本单位劳动争议调解委员会申请调解；调解不成，当事人一方要求仲裁的，应当自劳动争议发生之日起六十日内向\_\_\_\_\_\_\_\_\_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当事人一方也可以直接向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对裁决不服的，可以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其他

第三十九条甲方以下规章制度\_\_\_\_\_\_\_\_\_作为本合同的附件。

第四十条本合同未尽事宜或与今后国家、北京市有关规定相悖的，按有关规定执行。

第四十一条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盖章）\_\_\_\_\_\_\_\_\_乙方（签章）\_\_\_\_\_\_\_\_\_

委托代理人（签章）\_\_\_\_\_\_\_\_\_委托代理人（签章）\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签订地点：\_\_\_\_\_\_\_\_\_签订地点：\_\_\_\_\_\_\_\_\_

**北京劳动合同 北京劳动合同法最新版七**

甲方（用人单位）名称：\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_\_\_\_

联系电话：\_\_\_\_\_\_\_\_\_\_\_\_\_

乙方（劳动者）姓名：\_\_\_\_\_\_\_\_\_\_\_\_\_

家庭住址（现住址）：\_\_\_\_\_\_\_\_\_\_\_\_\_

居民身份证号码：\_\_\_\_\_\_\_\_\_\_\_\_\_

联系电话：\_\_\_\_\_\_\_\_\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和国家及本市的有关规定，甲乙双方遵循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原则订立本劳动合同。

第一条合同期限

本合同期限执行下列第三款

一、本合同为固定期限年（月），自年月0日起至\_\_年\_\_\_月\_\_日止。其中试用期为月（日）。

二、本合同为无固定期限，自\_\_年\_\_\_月\_\_日始，其中试用期为月（日）。

三、本合同为以完成一定的工作为期限，双方就有关事项约定如下：

1、本合同仅限于（笑嘻嘻小）项目。

2、以完成本工作内容为合同的期限。

第二条工作岗位

甲方安排乙方从事：工作，乙方应完成甲方分配的工作任务。

第三条劳动报酬

甲方按照本市规定和乙方的工作岗位，按照月预付，每季度进行一次结算的`方式支付乙方劳动报酬。

甲方为乙方办理工资卡，按月将预付乙方的工资报酬划入乙方的工资卡账户，每月预付的劳动报酬不得低于天津市的最低工资标准：

具体支付办法和标准如下：遵循多劳多得原则，负责一次结清工资。

第四条社会保险和福利待遇

乙方参加交纳的工伤、医疗社会保险费及其他保险和福利待遇约定如下：确定性及流动性，由乙方自行在户籍所在地缴纳，并凭在合同期限内的缴纳发票向项目部进行报销。

第五条工作时间和休息休假

一、甲方根据乙方所在工作岗位的特点实行b工时制度。

a、标准工时工作制度；

b、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度；

c、不定时工作制度；

二、甲方因生产经营需要确需乙方加班的，应符合国家和地方的有关规定及用人单位的审批程序。

三、甲方保证乙方按照国家和本市有关规定，享受各种法定休息休假。

四、双方需约定乙方其他休息休假如下：。

第六条劳动保护、劳动条件和职业危害防护

一、甲方严格执行国家和本市有关劳动保护方面的法律、法规和规定，对乙方进行安全生产和操作规程教育培训，努力改善劳动条件，保证乙方在生产过程中的安全与健康；

二、甲方严格按照国家和本市法律、法规和规定及时向乙方发放劳动防护用品，并按规定对乙方进行健康检查。

三、乙方在劳动过程中必须严格遵守劳动安全卫生和操作规程。

四、乙方患职业病、因工负伤或死亡，甲方按国家和本市有关规定给予各项待遇。用人单位和职工应当预防工伤事故的发生，避免和减少职业病危害。

第七条劳动合同的解除、终止和续订

一、甲乙双方单方面解除或终止本合同，应符合《劳动合同法》规定的条件和程序。

二、本合同期满需续订合同的，应在本合同期满前30日办理续订手续。

三、乙方应在本合同解除或终止钱15日内办理完毕工作交接手续。双方解除或终止本合同时乙方需办理工作交接明细如下：如数归还所借物品

甲方在乙方办结工作交接时，向乙方支付经济补偿金和出具解除或终止本合同的证明。

第八条双方需约定的其它事项

甲乙双方因执行本文合同产生争议时，应先行协商解决；协商解决无效时可进行调解；

第九条劳动争议处理的任何一方均可向有管辖权的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对仲裁裁决不服的，可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一、本合同未尽事宜，按照国家和本市的有关法律、法规和规定执行。无规定的双方协商解决。

二、本合同的条款如与国家或本市的有关法律、法规和规定不一致时，按照国家和本市的有关法律、法规和规定执行。

三、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双方应严格遵照执行。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持一份。

第十条其它事项

甲方（盖章）：\_\_\_\_\_\_\_\_\_\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代表人（签字）：\_\_\_\_\_\_\_\_\_\_\_\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_\_\_\_\_\_\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_\_\_\_月\_\_\_\_\_\_\_日

\_\_\_\_\_\_\_\_\_年\_\_\_\_\_\_\_\_月\_\_\_\_\_\_\_日

**北京劳动合同 北京劳动合同法最新版八**

甲方:\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_

教育程度:\_\_\_\_\_\_\_\_\_\_\_\_

性别:\_\_\_\_\_\_\_\_\_\_

出生日期:\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年

居民身份证号码:\_\_\_\_\_\_\_\_\_

邮政编码:\_\_\_\_\_\_\_\_\_\_

家庭地址:\_\_\_\_\_\_\_\_\_\_

街道办事处:\_\_\_\_\_\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甲乙双方经平等协商，自愿签订本合同，并遵守本合同所列条、款。

一、劳动合同期限

第一条、本合同期限类型为\_\_\_\_\_\_\_\_\_\_\_\_\_\_。

本合同生效日期为\_\_\_\_\_\_\_\_\_\_\_\_\_\_\_\_\_\_\_\_\_\_\_合同终止。

二、工作内容

第二条、乙方同意根据甲方工作需要，担任\_\_\_\_\_\_\_\_\_\_\_\_\_\_\_\_\_岗位(工种)。

第三条、乙方应按照甲方的法定要求，按时完成规定的工作量，达到规定的质量标准。

三、劳动保护

第四条、甲方应安排乙方执行\_\_\_\_\_\_\_\_工作制。

正常工作时间，甲方安排乙方每天工作不超过八小时，平均每周不超过四十四小时。甲方保证乙方每周至少休息一天。甲方因工作需要，经与工会和乙方协商后，可以延长工作时间，一般每天不超过一小时。因特殊原因需要延长工作时间的，在保证乙方健康的情况下，延长的工作时间每天不得超过3小时，每月不得超过36小时。

实行综合工时制度的，日均和周均工作时间不得超过法定标准工作时间。工作时间不定时，乙方应在保证完成甲方工作任务的情况下，自行安排工作、休息和休假。

第五条、甲方安排乙方加班的，应当依法安排乙方同等时间休假或者支付加班工资；如有加分，甲方应支付额外工资。

第六条、甲方应为乙方提供必要的劳动条、件和工具，建立和完善生产工艺，制定操作规程、工作规范、劳动安全卫生制度和标准。甲方应按照国家或北京市有关部门的规定组织安排乙方的健康检查。

第七条、甲方负责对乙方进行政治思想、职业道德、业务技术、劳动安全卫生及相关规章制度的教育和培训。

四、劳动报酬

第八条、甲方工资分配遵循按劳分配的原则。

第九条、乙方为甲方工作，实行定时工作制或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甲方应于\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日以现金形式支付乙方工资，不定时工作工资按\_\_\_\_\_\_\_\_\_\_\_\_支付。

第十条、乙方因甲方生产任务不足被辞退的，甲方应保证乙方每月生活费不低于\_\_\_\_\_\_。

动词（verb的缩写）保险福利

第十一条、甲乙双方按照国家和北京市社会保险的有关规定缴纳养老、失业和大病医疗统筹等社会保险费用。

甲方为乙方填写《员工养老保险手册》、、双方解除和终止劳动合同后，《职工养老保险手册》按有关规定进行转让。

第十二条、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其病假工资、疾病救济费和医疗待遇按\_\_\_\_\_\_\_执行。

第十三条、乙方患职业病或因工负伤的工资和医疗保险待遇按国家和北京市的有关规定执行。

第十四条、甲方应向乙方提供以下福利:\_\_\_\_\_\_\_\_。

第十五条、乙方应遵守甲方依法制定的规章制度；严格遵守劳动安全卫生、生产工艺、操作规程和工作规范；爱护甲方财产，遵守职业道德；积极参加甲方组织的提高思想意识和职业技能的培训。

第十六条、乙方违反劳动纪律的，甲方可根据本单位规章制度给予纪律处分，直至解除本合同。

第十七条、本合同订立时所依据的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发生变化的，本合同的相关内容也随之变化。

第十八条、本合同订立时所依据的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致使本合同无法履行的，经双方协商同意，可以变更本合同的相关内容。

第十九条、经双方协商一致，本合同可以解除。

第二十条、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可以解除本合同:

1、试用期内，证明不符合录用条、件的；

2、严重违反劳动纪律或甲方规章制度的；

3、严重失职或营私舞弊，给甲方利益造成重大损害的\'；

4、被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

第二十一条、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可以解除本合同，但应提前30天书面通知乙方:

1、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医疗期满后，不能从事原工作或甲方安排的其他工作的；

2、乙方不能胜任工作，经过培训或者工作调整仍不能胜任工作的；

3、根据本合同第十八条、，双方不能就变更合同达成协议。

第二十二条、甲方在濒临破产或者生产经营出现严重困难的法定整顿期间，向工会或者全体职工说明情况，听取工会或者职工的意见，并向劳动行政部门报告后，可以解除本合同。

第二十三条、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不得依据本合同第二十一条、、第二十二条、的规定终止或解除本合同:

1、在规定的医疗期限内患病或非因工负伤；

2、女职工在孕期、产期、哺乳期的；

3、退伍义务兵和被征地农民建设首次参加工作不满三年的；

4、义务兵役期间。

第二十四条、乙方患职业病或因工负伤，医疗终结，经市、区、县劳动鉴定委员会确认乙方完全或部分丧失劳动能力的，按\_\_\_\_\_\_\_处理，劳动合同不按本合同第二十一条、、第二十二条、规定解除。

第二十五条、乙方应提前30天书面通知甲方终止本合同。

第二十六条、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乙方可以随时通知甲方解除本合同。

1、试用期内；

2、甲方以暴力、威胁或者非法限制人身自由的手段强迫劳动的；

3、甲方不能按本合同规定支付劳动报酬或提供工作条、件。

第二十七条、本合同期限届满，甲乙双方可以协商续订劳动合同。

第二十八条、订立无固定期限劳动合同的，乙方退休、退职、辞职或者死亡，或者出现本合同约定的解除条、件的，劳动合同终止。

八、经济补偿和补偿

第二十九条、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违反或解除乙方劳动合同，应按下列标准向乙方支付经济补偿金:

1、甲方无故克扣或拖欠乙方工资，拒绝支付乙方延长工作时间工资的，除在规定时间内全额支付乙方工资外，还需支付相当于工资25%的经济补偿金；

2、甲方支付给乙方的工资低于本市最低工资标准的，甲方应在补足低于部分的同时支付相当于低于部分25%的经济补偿金。

第三十条、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应根据乙方在甲方的工作年限，向乙方支付相当于本合同终止前十二个月平均工资一个月的经济补偿金，最高不超过十二个月:

1、甲方与乙方协商一致后解除本合同；

2、乙方经培训或岗位调整不合格，甲方解除本合同。

第三十一条、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应当按照乙方在甲方的工作年限支付相当于上一年度单位平均工资一个月的经济补偿金:

1、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经劳动鉴定委员会确认不能从事原工作或甲方安排的工作，本合同终止；

2、订立劳动合同的客观条、件发生重大变化，致使合同无法履行，经协商不能就变更劳动合同达成协议的，甲方解除劳动合同；

3、甲方濒临破产，正在进行法定整顿或者生产经营出现严重困难时，需要裁减人员的。

在上述三种情况下，乙方在本合同终止前十二个月的月平均工资高于上一年度单位月平均工资的，按乙方月平均工资计算支付、、

第三十二条、甲方解除本合同后，未按规定向乙方支付经济补偿金的，除全额支付经济补偿金外，还应支付50%的经济补偿金。

第三十三条、向乙方支付经济补偿金时，乙方在甲方工作不满一年的，按一年标准支付经济补偿金。

第三十四条、乙方患病或者非因工负伤，经劳动鉴定委员会确认不能从事原工作或者甲方安排的其他工作的，甲方还应当向乙方支付不低于上一年度企业人均六个月工资的医疗补助费，并增加对重疾或者绝症人员的医疗补助费，重疾人员增加不低于50%，绝症人员增加不低于100%。

第三十五条、甲方违反本合同约定的条、件解除劳动合同或者因甲方原因订立无效劳动合同，给乙方造成损害的，应当根据损失程度承担赔偿责任。

第三十六条、乙方违反本合同约定的条、件解除劳动合同或者违反本合同约定的保守商业秘密事项，给甲方造成经济损失的，应当根据损失程度承担赔偿责任。

第三十七条、乙方终止本合同，由甲方出资培训和招聘的所有人员应向甲方支付培训费和招待费。标准是\_\_\_\_\_\_\_\_。

九、劳动争议的处理

第三十八条、因履行本合同发生的劳动争议，当事人可以向本单位劳动争议调解委员会申请调解；调解不成，一方要求仲裁的，它应适用于\_\_\_\_\_\_\_\_\_\_\_\_\_\_\_\_\_\_\_一方也可以直接向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对裁定不服的，可以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其他人

第三十九条、本合同附有甲方的下列规章制度。

第四十条、本合同未尽事宜或今后与国家和北京市有关规定相抵触的，按有关规定执行。

第四十一条、本合同以\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甲方(盖章):\_\_\_\_\_\_\_乙方(签字):\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名):\_\_\_\_\_\_\_\_\_

评估意见(公开):\_\_\_\_\_\_\_\_\_\_\_\_\_\_\_\_\_\_\_\_\_

**北京劳动合同 北京劳动合同法最新版九**

甲 方 乙 方

文化程度

性 别

法定代表人 出生日期

年--月--日

或委托代理人 居民身份证号码 邮政编码

甲方地址 家庭住址

所属街道办事处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甲乙双方经平等协商同意，自愿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本合同所列条款。

第一条 本合同期限类型为

期限合同。

本合同生效日期---年--月--日，其中试用期--个月。

本合同

终止。

第二条 乙方同意根据甲方工作需要，担任---岗位（工种）工作。

第三条 乙方应按照甲方的合法要求，按时完成规定的工作数量，达到规定的质量标准。

第四条 甲方安排乙方执行

工作制。

执行定时工作制的，甲方安排乙方每日工作时间不超过 八小时，平均每周不超过四十四小时。甲方保证乙方每周至少休息一日，甲方由于工作需要，经与工会和己方协商后可以延长工作时间，一般每日不得超过一小时，因特殊原因需要延长工作时间的，在保障乙方身体健康的条件下延长工作时间每日不得超过三小时，每月不得超过三十六小时。

执行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的，平均日和平均周工作时间 不超过法定标准工作时间。

执行不定时工作制的，在保证完成甲方工作任务的情况下，工作和休息休假乙方自行安排。

第五条 甲方安排乙方加班的，应安排乙方同等时间补休或依法支付加班工资；加点的，甲方应支付加点工资。

第六条 甲方为乙方提供必要的劳动条件和劳动工具， 建立建全生产工艺流程， 制定操作规程、工作规范和劳动安全卫生制度及其标准。

甲方应按照国家或北京市有关规定组织安排乙方进行健康检查。

第七条 甲方负责对乙方进行政治思想、职业道德、业务技术、劳动安全卫生及有关规章制度的教育和培训。

第八条 甲方的工资应遵循按劳分配原则。

第九条 执行定时工作制或综合计算工时工作的的乙方为甲方工作，甲方每月--日以货币形式支付乙方工资，工资不低于--元，其中试用期间工资为--元。

执行不定时工作制的工资支付按--－－－执行。

第十条 由于甲方生产任务不足，使乙方下岗待工的，甲方保证乙方的月生活费不低于---元。

第十一条 甲乙双方应按国家和北京市社会保险的有关规定缴纳职工养老、失业和大病医疗统筹及其他社会保险费用。

甲方应为乙方填写《职工养老保险手册》。双方解除、终止劳动合同后，《职工养老保险手册》按有关规定转移。

第十二条 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其病假工资、疾病救济费和医疗待遇按照—————— 执行。

第十三条 乙方患职业病或因工负伤的工资和医疗保险待遇按国家和北京市有关规定执行。

第十四条 甲方为乙方提供以下福利待遇——————————————。

第十五条 乙方应遵守甲方依法制定的规章制度 ：严格遵守劳动安全卫生、生产工艺、操作规程和工作规范；爱护甲方的财产，遵守职业道德；积极参加甲方组织的培训，提高思想觉悟和职业技能。

第十六条 乙方违反劳动纪律，甲方可依据本单位规章制度，给予纪律处分，直至解除本合同。

第十七条 订立本合同所依据的法律、行政法规、规章发生变化，本合同应变更相关内容。

第十八条 订立本合同所依据的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致使本合同无法履行的，经甲乙双方协商同意，可以变更本合同相关内容。

第十九条 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本合同可以解除。

第二十条 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甲方可以解除本合同：

1．在试用期间，被证明不符合录用条件的；

2．严重违反劳动纪律或甲方规章制度的；

3．严重失职、营私舞弊，对甲方利益造成重大损害的；

4. 被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

第二十一条 下列情形之一，甲方可以解除本合同，但应提前三十日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

1．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医疗期满后，不能从事原工作也不能从事由甲方另行安排的工作的；

2．乙方不能胜任工作，经过培训或者调整工作岗位，仍不能胜任工作的；

3．双方不能依据本合同第十八条规定就变更合同达成协议的。

第二十二条 甲方濒临破产进行法定整顿期间或者生产经营发生严重困难，经向工会或者全体职工说明情况，听取工会或者职工的意见，并向劳动行政部门报告后，可以解除本合同。

第二十三条 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甲方不得依据本合同第二十一条、第二十二条终止、解除本合同：

1．患病或非因工负伤、在规定的医疗期内的；

2．女职工在孕期、产期、哺乳期内的；

3．义务兵复员退伍和建设征地农转工人员初次参加工作未满三年的；

4．义务服兵役期间的。

第二十四条 乙方患职业病或因工负伤，医疗终结，经市、区、县劳动鉴定委员会确认完全或部分丧失劳动能力的，按

--- 办理，不得依据本合同第二十一条、第二十二条解除劳动合同。

第二十五条 乙方解除本合同，应当提前三十日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

第二十六条 有下列情形之一，乙方可以随时通知甲方解除本合同：

1．在试用期内的；

2．甲方以暴力、威胁或者非法限制人身自由的手段强迫劳动的；

3．甲方不能按照本合同规定支付劳动报酬或者提供劳动条件的。

第二十七条 本合同期限届满，甲乙双方经协商同意，可以续订劳动合同。

第二十八条 订立无固定期限劳动合同的，乙方离休、退休、退职及死亡或本合同约定的解除条件出现，本合同终止。

第二十九条 下列情形之一，甲方违反和解除乙方劳动合同的\'，应按下列标准支付乙方经济补偿金：

1．甲方克扣或者无故拖欠乙方工资的，以及拒不支付乙方延长工作时间工资报酬的，除在规定的时间内全额支付乙方工资报酬外，还需加发相当于工资报酬百分之二十五的经济补偿金；

2．甲方支付乙方的工资报酬低于本市最低工资标准的，要在补足低于标准部分的同时，另外支付相当于低于部分百分之二十五的经济补偿金。

第三十条 下列情形之一，甲方应根据乙方在甲方工作年限，每满一年发给相当于乙方解除本合同前十二个月平均工资一个月的经济补偿金，最多不超过十二个月：

1．经与乙方协商一致，甲方解除本合同的；

2．乙方不能胜任工作，经过培训或者调整工作岗位，仍不能胜任工作，由甲方解除本合同的。

第三十一条 下列情形之一，甲方应根据乙方在甲方工作年限，每满一年发给相当于本单位上年月平均工资一个月的经济补偿金：

1．乙方患病或者非因工负伤，经劳动鉴定委员会确认不能从事原工作，也不能从事由甲方另行安排的工作而解除本合同的；

2．劳动合同订立时所依据的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致使本合同无法履行，经当事人协商不能就变更劳动合同达成协议，由甲方解除劳动合同的；

3．甲方濒临破产进行法定整顿期间或者生产经营状况发生严重困难，必须裁减人员的。

以上三种情况，如果乙方被解除本合同前十二个月的月平均工资高于本单位上年月平均工资的，按本人月平均工资计发。

第三十二条 甲方解除本合同后，未按规定给予己方经济补偿的，除全额发给经济补偿金外，还须按该经济补偿金数额的百分之五十支付额外经济补偿金。

第三十三条 支付乙方经济补偿时，乙方在甲方工作时间不满一年的按一年的标准发给经济补偿金。

第三十四条 乙方患病或者非因工负伤，经劳动鉴定委员会确认不能从事原工作，也不能从事由甲方另行安排的工作而解除本合同的，甲方还应发给乙方不低于企业上年月人均工资六个月的医疗补助费，患重病和绝症的还应增加医疗补助费，患重病的增加部分不低于医疗补助费的百分之五十，患绝症的增加部分不低于医疗补助费的百分之一百。

第三十五条 甲方违反本合同约定的条件解除劳动合同或由于甲方原因订立的无效劳动合同，给乙方造成损害的，应按损失程度承担赔偿责任。

第三十六条 乙方违反本合同约定的条件解除劳动合同或违反本合同约定的保守商业秘密事项，对甲方造成经济损失的，应按损失的程度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第三十七条 乙方解除本合同的，凡由甲方出资培训和招接收的人员，应向甲方偿付培训费和招接收费。其标准为：

。

第三十八条 因履行本合同发生的劳动争议，当事人可以向本单位劳动争议调解委员会申请调解；调解不成，当事人一方要求仲裁的，应当自劳动争议发生之日起六十日内向 ————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当事人一方也可以直接向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对裁决不服的，可以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三十九条 甲方以下规章制度

--作为本合同的附件。

第四十条 本合同未尽事宜或与今后国家、北京市有关规定相悖的，按有关规定执行。

第四十一条 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盖 章) 乙方(签 章)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签章)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鉴证机关(盖章) 鉴证员(签章)

鉴证日期： 年 月

**北京劳动合同 北京劳动合同法最新版篇十**

甲 方（用人单位）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_\_\_\_\_\_\_\_\_\_\_\_\_\_\_\_\_\_\_乙方（劳动者）：\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身份证号码：\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性 别：\_\_\_\_\_\_ \_\_\_出生年月：\_\_\_\_\_\_\_\_\_\_\_\_\_\_\_\_\_\_\_\_\_\_联系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微信号：\_\_\_\_\_\_\_\_\_\_\_电子邮箱：联系地址：

紧急联系人及其联系方式：

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等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同意订立本劳动合同，共同遵守本合同所列条款。

第一条合同期限和试用期限甲、乙双方的劳动合同期限为以下第

种形式确定：

（1）固定期限：

① 本合同期限为\_\_\_\_\_\_\_\_年，自\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起至 \_\_\_\_\_\_\_\_年 \_\_\_\_月\_\_\_\_日止。

② 其中包括试用期\_\_\_\_月，自\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起至 \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止。

③ 试用期解除合同：乙方在试用期间被证明不符合录用条件的，甲方可以随时解除本合同。

（2）无固定期限：自 \_\_\_\_\_\_\_\_年 \_\_\_\_月 \_\_\_\_日起至法定的终止条件出现时止。

（3）以完成一定的工作任务为期限，自 \_\_\_\_\_\_\_\_年 \_\_\_\_月 \_\_\_\_日起至

工作任务完成时即行终止。

第二条工作内容和工作地点

1、根据甲方工作需要，乙方同意从事

岗位(工种)工作。乙方同意，甲方可根据工作需要和对乙方业绩的考核结果变动乙方的工作岗位。

2、乙方应按照甲方的要求，按时完成规定的工作任务，达到规定的质量标准。

3、乙方同意在甲方安排的工作地点从事工作。乙方同意，根据甲方的工作需要，可以变更其工作地点。如甲方的经营机构搬迁，乙方同意相应变更工作地点。

第三条工作时间和休息休假

1、乙方实行以下第种工时制：

（1）标准工时制度。乙方每天工作时间不超过8小时，每周工作不超过40小时。

（2）经当地劳动行政部门批准，执行综合工时制。

（3）经当地劳动行政部门批准，执行不定时工作制度。

2、甲方因经营需要，延长乙方工作时间的，应依法安排乙方同等时间补休或支付加班加点工资。

第四条劳动报酬

1、乙方试用期的工资标准为元月。

2、乙方试用期满后，乙方的工资构成为基本工资岗位工资绩效考核工资，乙方基本工资为元月。甲方根据乙方的考勤、考核、奖惩情况核算发放具体工资。如甲方的工资制度发生变化或乙方工作岗位变动，按新的工资标准确定。

3、乙方加班工资的计算基数为本合同约定的基本工资，甲方向乙方发放的奖金、补贴、津贴等项目不计入加班工资计算基数。甲方安排乙方延长日工作时间，应支付不低于乙方加班工资计算基数150%的工资报酬；安排乙方在休息日工作又不能安排补休的，应支付不低于乙方加班工资计算基数200%的工资报酬；安排乙方在法定休假日工作的，应支付不低于乙方加班工资计算基数300%的工资报酬。

4、甲方应以法定货币人民币按月支付乙方工资，发薪日为每月

\_\_\_\_日左右，不得克扣或无故拖欠。甲方支付乙方的工资，应不违反国家有关最低工资的规定。

5、乙方病假期间,甲方按照本市最低工资标准的80％ 的标准发放病假工资，如低于本市病假工资发放最低标准，按该最低标准发放。

6、乙方依法享受年休假、探亲假、丧假等期间，甲方应按国家和地方有关规定标准，或劳动合同约定的标准，支付乙方工资。

第五条社会保险和福利待遇

1、甲方应按国家和地方有关社会保险的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为乙方缴纳基本养老、基本医疗、失业保险等费用；社会保险费个人缴纳部分，由甲方从乙方工资中代扣代缴。甲乙双方解除、终止劳动合同时，甲方应按有关规定为乙方办理社会保险相关手续。

2、乙方其他福利待遇按照国家和地方有关法律法规发放。

第六条劳动纪律和规章制度

1、甲方依法规定的各项规章制度应向乙方公示，乙方有任何异议，应当立即向甲方提出。

2、乙方应严格遵守甲方制定的规章制度，完成劳动任务，提高职业技能，执行劳动安全卫生规程，遵守劳动纪律和职业道德。甲方可对乙方履行情况进行检查、督促、考核和奖惩。

3、乙方违反劳动纪律或相关管理制度，甲方可依据本单位规章制度，给予相

本DOCX文档由 www.zciku.com/中词库网 生成，海量范文文档任你选，，为你的工作锦上添花,祝你一臂之力！